



一、法定数字货币

具有法定地位、具有国家主权背书、具有发行责任主体的数字货币构成法定数字货币，或称中央银行数字货币。很多国家的中央银行早在 2015 年、2016 年就宣布启动法定数字货币的研发。

法定数字货币的优点：

1. 可以节省现金流通的成本。
2. 可以强化支付系统的公共属性，推进普惠金融、法定数字货币，能够为公众提供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支付工具。
3. 可以为数字资产交易提供端对端的可靠的支付工具。
4. 可以加强货币政策的传导机制。



以比特币为代表的数字货币迅猛发展，具有深层的经济原因：

一是数字货币的生存土壤。“去中心化”架构的公有链本质上属于实行自规则的自组织，通行网络共识的治理机制和发行数字货币的激励机制，数字货币是参与者认可的等价物和支付工具。

二是数字货币的市场需求。数字货币交易可匿名、可跨境、难管制，既可用于公有链社区，也可用于灰黑色交易，可能成为资金非法流动的工具和投机交易的工具。

三是数字货币的投机市场。例如，比特币巨鲸掌握着数量众多的比特币，位于食物链顶端，有可能操纵市场，掌控价格，使得市场上的散户被“割韭菜”，损失巨大。

四是数字货币有造币成本，比如，目前一枚比特币的成本大概是 3000-4000美元。

数字货币的经济性缺陷在于，缺乏足够的实体资产支撑和信用背书，价值不稳定，投机性太重。未来，数字货币依赖的区块链底层技术创新，如果能够突破规模化应用的瓶颈，数字货币的运行机制更新如果能够解决价值稳定问题，才有可能进入大众化的交易和支付场景。

三、可信任机构数字货币

李礼辉把具有公信力的机构包括金融机构发行的数字货币，称为可信任机构数字货币。任何机构的数字货币要做到“可信任”，必须具备如下特征：

- 具有公众信任机构的信用背书；
- 具有商业价值的客户规模；
- 具有高效可靠的金融交易和支付平台；
- 具有可审计的金融资产支撑；
- 具有行政许可的市场准入。

目前，已经获得行政许可发行数字货币的金融机构包括高盛、摩根大通、瑞士联合银行等跨国银行。

关于备受瞩目的Libra，李礼辉认为：2.0版白皮书的发布，标志着Libra在满足政界要求，适应金融监管规则方面，做出了巨大的努力。由此可能造成的影响主要有两点：